

证券代码：834539

证券简称：运通车联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24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1 年 5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71.94% 股份的股东李兆彦书面提交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请在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2020 年度公司所属子公司作为出租方向关联方鞍山大福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出租部分办公场所用于其办公使用，租赁收入共计 45,000.00 元。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李兆彦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李兆彦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二）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四）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五）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六）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七）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九）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 《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关于提议增加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

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